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的独立董事三名，实际参加的独立董事三名。全体独立董事本着客观公正的立场，就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委托城发环境及其关联公司代付相关合同款项的议案》。

本项关联交易是依据相关项目的施工结算进度文件或公司已取得的诉讼判决文件，公司拟继续通过发出委托代付函或签署三方代付协议的方式委托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履行代付义务，本次拟委托金额为 5,815.57 万元。上述交易事项未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因该等交易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本项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桑顿新能源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暨进行财务处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合并报告相关科目进行处理的决议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关联担保预计负债的议案》。

公司基于审慎的原则，对关联担保计提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预计负债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准确、可靠的财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以下无正文）

